

证券代码：832430

证券简称：中凯股份

主办券商：德邦证券

浙江中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、合规性

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会议合法有效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。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 年 5 月 21 日下午 1:30 至 4:30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

下表)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(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,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),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,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,不包含优先股股东,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2430	中凯股份	2021年5月14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3.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德恒(杭州)律师事务所倪海忠、吴培华律师。

(七) 会议地点

浙江中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六楼会议室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(一) 审议《关于审议浙江中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回顾 2020 年董事会工作,董事会各项决策的执行与落实,全力支持经营管理层的经营管理工作,改进和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,保护中小投资者利益,认真执行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转系统信息披露制度》等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;总结了 2020 年董事会日常工作,决策议案及议案内容,股东大会召开及执行股东大会决议情况;制定 2021 年董事会重点工作计划和奋斗目标。

(二) 审议《关于审议浙江中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回顾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和监督事项,介绍了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合法、合规性,公司经营情况,财务监督等方面履职情况,发表意见和建议。并就 2021 年监事会工作做了部署。

（三）审议《关于审议浙江中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议案

根据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容诚审字[2021]215Z0034 号《审计报告》编制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，列举主要财务指标完成和股东权益情况。

（四）审议《关于审议浙江中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以公司 2020 年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，结合年报数据，编制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。

（五）审议《关于审议浙江中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根据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《公司 2020 年审计报告》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决定对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未分配利润不予分配。

（六）审议《关于审议浙江中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的议案》

按照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信息披露细则》要求，编制《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》。内容详见公司 2021 年 4 月 26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2020 年年度报告》及《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（七）审议《关于审议浙江中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的议案》

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表现较高的专业水平，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1 年年度审计服务机构，聘期一年，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年度审计费用。

（八）审议《关于补充确认浙江中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2020 年度，公司向股东林巍巍控制的公司--温州市安通电气有限公司采购塑料件，共计 70.38 万元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，议案序号为八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（1）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；（2）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；（3）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会议的，应出示身份证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（加盖企业公章）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；（4）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，应出示身份证，加盖法人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书面委托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（加盖企业公章）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；（5）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（不接受电话登记）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1 年 5 月 20 日（9:00 至 17:00）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公司六楼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地址：柳市东风工业区奋进路 9 号 联系电话：0577-62780892 传真：0577-62765289 邮政编码：325604 联系人：朱辉才

(二) 会议费用：本次会议交通费、住宿费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《浙江中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》

(二)《浙江中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》

浙江中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4月26日